

中山大学医学院

医学院（2022）35 号

医学院关于进一步规范见习、实习学生住宿 管理工作的通知

医学院各见习生、实习生：

根据目前疫情防控需要，按照《中山大学关于从严从紧落实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》要求，师生员工需严格落实“两点一线”。

为落实落细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共同压实工作责任，防范可能存在的风险，医学院将与各附属医院携手，进一步规范见习、实习学生住宿管理。请目前已经返回医院开展见习实习工作，但未在附属医院所安排的宿舍或学校校园内宿舍居住的同学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之前搬回宿舍（注：已申请校外住宿并获学校批准的同学除外）。逾期不搬回者，一经发现，学院将按照学校有关规定给予严肃处理。

联系人：苏尧君，联系电话：15920526980

